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547）

聯席公司秘書委任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家文先生（「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生效。

於上述委任後，本公司目前的公司秘書符致榮先生將繼續擔任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

黃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黃先生，55歲，擁有約33年審計及會計經驗，當中包括約20年於香港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工作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會計高級文憑。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計師。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黃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John Warren McLennan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莫麗賢女士、蘇建霆先生及徐曉蘭女士，非執行董事Jennifer Carver McLennan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偉成先生、李光明先生、李豐麟先生、Tom Kuet Szutu先生及麥季正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ii) 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pacificlegendgroup.com)。